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92號

承辦單位：教育局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邱美玲

電話：2011550分機1206

電子信箱：chiuml@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湖內區海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013195960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處理相關流程暨職掌分工表各乙份（隨文引入）(228244_10131959600A0C_ATTCH5.doc、228244_10131959600A0C_ATTCH6.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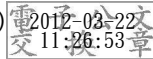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處理相關流程暨職掌分工表各乙份，惠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鑒於本市國中小學校於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流程機制仍存在若干差異，實有修訂統一作法之需。
- 二、本局特訂定標準之作業程序，以明確劃分各處室之分工與合作模式，爰惠請 貴校嗣後務依旨揭流程暨分工表辦理中輟業務，俾透過落實該模式以減低中途輟學學生數並提升中輟復學率。

正本：各公私立國中小(含完全中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均紙本)



1010001283